

富盛投顧通路報酬揭露

本公司銷售總代理之「安盛環球基金-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本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本基金主要投資於符合美國 Rule 144A 規定之私募性質債券）」所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

一、投資人支付	
項 目	說 明
申購手續費分成(%) (依 台端申購金額)	1. 台端支付的基金申購手續費分別為 A 股及 T 股最高 1.5%，其中本公司收取不多於 1.5%。 2. 本基金 BL 類股手續費遞延至贖回時收取，申購時無須支付，本公司將自基金公司收取不多於 3%。 3. I 股無申購手續費。
二、基金公司（或總代理人/境外基金機構）支付	
項 目	說 明
經理費分成(%) (依 台端持有金額)	本基金經理費收入為年率最高 1.5%(含經銷費(Distribution Fee、12b-1 Fee 等)，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本公司收取不多於年率 1%。
贊助或提供對銷售機構之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	未收取。
其他報酬	未收取。

計算說明：「安盛環球基金-美國高收益債券基金(本基金主要係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A 及 T」之申購手續費 1.5%及經理費 1.5%，本公司銷售之申購手續費分成不多於 1.5%、經理費分成不多於 1%。故 台端每投資 100,000 元於本基金，本公司每年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

1. 由 台端所支付之 1,500 元申購手續費中收取不多於 1,500 元 ($100,000 \times 1.5\% = 1,500$ 元)
2. 該投顧/總代理人/境外基金機構支付：
 - (1) 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之經理費分成：不多於 1,000 元 ($100,000 \times 1\% = 1,000$ 元)
 - (2) 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贊助金：未達 2 百萬元揭露門檻。
 - (3) 其他報酬：未達 1 百萬元揭露門檻。

本公司辦理基金銷售業務，係自各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總代理人及境外基金機構收取通路報酬（各項報酬、費用及其他利益），以支應客戶服務及行銷成本，並賺取銷售佣金。惟因各基金性質不同且各基金公司之行銷策略不同，致本銀行銷售不同基金時，自各基金公司收取通路報酬之項目及金額因而有所不同。本銀行及業務人員所銷售之基金，容或與 台端個人投資組合之利益不相一致，請 台端依個人投資目標及基金風險屬性，慎選投資標的。

未來若相關通路報酬變動將於本公司網頁上公告，將不另行通知 台端。

本人已閱讀並瞭解本文件之內容

簽名/蓋章

日期（年/月/日）

註：「安盛環球基金-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本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本基金主要投資於符合美國 Rule 144A 規定之私募性質債券）」之通路報酬，其經理費率如下：

基金名稱	經理費率 (每年) A 股及 T 股	經理費率 (每年) BL 股	經理費率 (每年) I 股
安盛環球基金-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 (本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本基金主要投資於符合美國 Rule 144A 規定之私募性質債券)	1.50%	1.20%	1%